

东莞市农贸市场品质提升工作 领导小组工作专班

第 191 号

农贸市场品质提升工作验收意见书

东莞市横沥镇村头股份经济联合社：

根据你单位关于横沥村头市场（地址：东莞市横沥镇村头村崇德路 8 号）验收的申请，经市、镇工作专班组织专家组进行实地检查验收，意见如下：

一、同意验收通过，确定为规范型农贸市场。

二、你市场应当按标准配备足够工作人员，持续强化日常管理，着力建成食品安全、环境卫生、管理规范现代化农贸市场，为市民创建安全卫生、整洁明亮、质优价廉的购物环境。

三、你市场应当按照安全生产要求，切实做好农贸市场消防安全等各项安全生产工作。

四、你市场应当积极参与文明城市创建、卫生城市创建等工作。市、镇工作专班将适时组织对你市场进行复检，并进行

星级认定。

附件：东莞市农贸市场品质提升验收评审报告（横沥村头市场）

东莞市农贸市场品质提升工作领导小组
工作专班（代章）

2024年8月22日

抄送：横沥镇农贸市场品质提升工作领导小组
